

教务〔2025〕11号

关于做好2025年一流课程申报准备的提醒函

各教学单位：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历年一流课程评审安排，结合我院工作实际，现提醒各教学单位做好2025年一流课程申报准备工作。

各教学单位要提高认识，认真梳理课程体系，充分挖掘各自的教学特色，组织相关会议认真研究课程建设，鼓励教师积极申报一流课程。各教学单位在充分酝酿的基础上向学校推荐本单位2025年重点建设课程作为一流课程备选课程。设置专业的教学系（院）每专业至少推荐1门专业课程，不设置专业的公共教学单位至少推荐1门公共课程；承担公共课教学的教学系（院）在推荐专业课的基础上需至少推荐1门公共课程。申报类型按照线上一流课程、线下一流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一流课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和社会实践一流课程五种类型进行准备。准备过程中各类课程负责人要遵循五类一流课程申报要求（附件1），逐条对照，认真落实，确保申报课程符合要求。

一、课程负责人

课程负责人须为我院正式聘用的教师，课程负责人只能参与一门

课程的申报工作，已认定为省级一流课程的第一负责教师不得再次牵头申报。

二、申报课程

申报 2025 年一流课程的课程须为学院纳入人才培养方案且设置学分的本科课程，包括思想政治理论课、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等独立设置的本科理论课程、实验课程和社会实践课程等。近三年院级一流课程和省级培育课程、建设课程原则上要求申报 2025 年省级一流课程认定。

三、申报材料准备

课程负责人（申报教师）要按照申报类型认真撰写《山西省一流课程申报书》（附件 2），各单位从文字表述、行文格式等方面对教师提交的申报书要严格把关，确保申报书规范。如需提交说课视频和课程实录视频，各单位要积极组织并对接相关服务单位进行录制，确保提交的视频时长符合要求且画面清晰、图像稳定，声音与画面同步且无杂音；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课程简介视频或教学引导视频的视频技术要求见附件 3。申报线上一流课程的相关课程数据待申报工作开始后填写。基层党组织要按课程撰写政治审查材料。

课程负责人要充分认识新时代条件下新技术对课程建设的推动和促进作用，特别是人工智能对于课程提档升级的关键作用；在课程建设中勇于尝试敢于创新。

各教学单位要高度重视一流课程申报准备工作，对申报课程的内容和教学活动进行全面核查，确保合法性、完整性和有效性；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 12:00 前报送重点建设课程一览表（附件 4）。

附件 1：省级一流课程申报要求.doc

附件 2：山西省一流课程申报书.zip

附件 3：山西省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简介视频及教学引导
视频技术要求.docx

附件 4：重点建设课程一览表.xlsx

教务部

2025 年 3 月 21 日